

中小學生故事金庫

中外童話故事

龍子太郎

■ 本書編委會



中小學生故事金庫·中外童話故事

龍子太郎

本書編委會

海南出版社

中小学生故事金库

责任编辑：刘文武

封面设计：张 戈

出版发行：海南出版社

社 址：海口市滨海大道华信路2号

印 刷：河北省沙河市第二印刷厂

开 本：787×1092 1/32

印 张：355.50

字 数：7352千字

版 次：1996年11月第1版第2次印刷

印 数：12000套—17000套

ISBN 7-80617-728-0/G·365

定 价：430.00元

中国书画函授大学·南京函授站主办

本书编委会

主 编：刘文武 蒋卫杰

编 委：叶文殊 刘叶青

邓先明 乔晓燕

陈凌智 曹振国

目 录

说话的橡树.....	(1)
一只懒惰的小蜜蜂	(34)
愿望的实现	(42)
龙子太郎	(50)

说话的橡树

——为白友姑娘写

(法国) 乔治·桑

很久以前，在塞尔纳林子里，有一棵粗大的、古老的橡树，它大概有五百岁了。雷劈过它好几次，每次它总是重新长出枝叶来。它虽然遭受了一些摧残，可还是长得挺茂盛、挺青翠的。

关于这棵橡树，很早就有了坏名声。邻近村子里最年老的人都说，在他们年轻的时候，这棵橡树会说话的，曾经迷惑过在它的树荫下停脚休息的人。他们还说有两个旅行者在橡树下面躲避雷雨，都遭到了雷击。一个人立刻被雷打死；另外一个幸而及时跑开，不过也吓昏过去了。他及时跑开，是因为事先听见一个声音警告他说：

“快逃！”

这个故事太古老了，相信它的人已经不多。这棵树的名字虽然还叫做“说话的橡树”，不过牧羊人走过去，已经不太害怕它了。可是经过爱米的奇怪遭遇以后，老橡树是妖怪的名声，就比以前传播得更快更远了。

爱米是一个贫穷的牧猪孩子，无父无母，孤苦伶仃，吃得坏，穿得坏，住得也坏；贫穷迫使他去牧猪，然而他又很讨厌那些畜牲。那些畜牲相貌愚蠢，性情刁顽，他害怕它们，

它们也感到他不配做它们的主人。

爱米每天一大清早起身，把猪赶到林子里有橡树果实的地方去；夜晚又把猪领回村子里来。他穿了一身破烂的衣服，光着脑袋，风把他的头发刮得直竖起来。他的苍白、瘦削、土色的小面孔，还带着愁闷、惊恐、痛苦的表情。他赶着一群乱叫乱嚷、斜着眼睛低着头、总是在挑战的畜牲，看起来实在可怜。在黎明的红雾里，看见他这样的赶着猪群在阴暗的灌木林子里走动，大家会把他当做荒野中的小鬼，被风雨追逐着一般。

这个可怜的小牧猪儿，假如他也像我的小读者们一样，有大人照顾，打扮得整整齐齐，干干净净，快乐幸福地过着日子，他一定也是一个漂亮的、可爱的孩子。他现在既不认识字，也不知道什么大道理，他仅仅知道把他生活上的必需品说出来，可是他胆量太小，就算他缺乏什么，也不常说出口来。如果大家把他忘记了，就算他自己倒霉吧。

有一天晚上，那群猪自己回到猪圈来，在吃晚饭的时候，牧猪的爱米还没有露面。大家都没有注意到这件事，一直等到萝卜汤喝完了以后，农家的老主妇才派了一个小孩子去呼唤爱米。小孩子回来说爱米没有在猪圈里，也没有在谷仓里，可是他平日总是睡在仓里的干草上的。大家以为他去探望他住在附近的姑母去了，于是各人安心睡觉，再没有人想到他了。

第二天早上，有人到那位姑母家去，知道昨夜爱米没有在那里，大家才惊异起来。自从那夜以后，他就从来没有在村子里出现过。大家也到邻近的地方去探问过，没有一个人看见过他。大家也到林子里去找过，都找不着他。他们断定

他被野猪或者被豺狼吃掉了。可是他们没有找到他的手棍，那支有短柄的牧猪杖，也没有发现他那身破衣裳的碎布片；因此大家又断定他离开本乡过流浪生活去了。农家主人说这算不得什么可惜，因为这个孩子没有用处，他既不爱护畜牲，也不知道使畜牲去爱他。

后来，农庄上雇了一个新的牧猪儿来接替爱米的工作，但是爱米的失踪吓坏了地方上所有的孩子。有人最后一次看见他的时候，他正向说话的橡树那边走过去，没有疑问，爱米就在那里撞见了灾祸。新来的牧猪儿，当心不把猪群带到那个方向去，别的孩子也不敢再到那里去玩耍了。

你们一定要问爱米究竟怎样了？耐心听吧，我就要告诉你们的。

话说爱米带着他的畜牲上林子里去，远远望见在大橡树那边，有一丛正在开花的野蚕豆。你们都知道，野蚕豆或者小蚕豆都要开花的。它要开密密匝匝的、美丽的、玫瑰色的蝴蝶花，后来结成你们认得的核形的豆荚。荚里核形的豆粒，有框子那么大，味道带甜，略微有些酸涩。贫穷的孩子把它当做美味的糖果，这是不用花钱买到的营养品。人爱吃它，猪也爱吃它，猪和孩子常常争夺这种食物。有人说到古代的隐士依靠草根生活，事实上他们最精美的食物，便是法兰西中部所产生的这一类的豆荚。

爱米很明白野蚕豆的豆荚还没有成熟，还不能吃，因为那时候正是初秋。可是他好好记着生长豆荚的地方，心想等到花和茎都干枯的时候，再到那里去采摘果实。他背后跟着一头肥壮的猪，用鼻子拚命地掘起泥土，要把地面上的一切都摧毁掉。爱米看见这头贪食的畜牲做出这种有害的行径，心

里着急，举起他的牧杖，向这头畜牲的丑面孔上，用力打了一棍；因为棍子尖端上有一个小铁片，是方才磨过的，于是把猪的鼻子微微地刺痛了，猪就疯狂地大叫起来。你们知道这些畜牲很知道彼此帮助的，它们的某种呼援求救的声音，会使得全体忿怒，大家起来合力攻击它们公共的敌人。许久以来，它们就仇恨爱米，因为爱米对它们不但不亲热，也不恭维它们。现在它们集合在一起向他奔过来。拚命地大嚎大叫，互相冲撞，把爱米围在当中，好像要吃掉他的样子。可怜的孩子抽身逃走，它们追赶上去。你们要知道，这些畜牲的举动，有时候快得令人吃惊。他仅来得及跑到大橡树脚下，抱着大树粗糙的树皮向上爬，躲藏在高高的枝丫里。那群凶猛的猪围在树下大叫，威胁，用力掘土，好像要把树掀倒一般。可是那说话的橡树根深蒂固，对于一群疯猪的骚扰，满不在乎。攻击者的队伍，绝不放弃它们的企图，一直战斗到夕阳西下，不得不撤退的时候，才决定回到村子里去。小爱米深信他如果跟随猪群回村，在路上就会被它们吃掉的。于是他打定了主意，永远不回到村子里去了。

他很知道那棵橡树是着了魔法的，可是他害怕活人比害怕魔鬼还厉害些。他生下地就受贫穷和鞭打，他的姑母对他很刻薄，强迫他去牧猪，可是他看见猪就吓得发抖。他从小就害怕猪，姑母认为他怕猪是有罪的。他曾经恳求她把他收留下来和她生活在一起，可是她用一阵鞭子来回答他。因此他更害怕她了，唯一的愿望是到另外一个村子里去牧羊，那边的人对待他也许没有这么吝啬，没有这么恶劣。

当那群猪走远了的时候，他最初感到摆脱了它们横蛮的叫嚣和威胁，真是快活得很，他决意留下来过夜。他的褐色

帆布口袋里还有吃剩的一些面包，当他被猪群围攻的时候，他顾不到吃东西，现在他吃掉了一半，留下一半到第二天当早餐吃，以后呢，那只有靠上天的恩典了。

孩子们到处都可以睡觉。可是爱米却睡不着。他的身体本来就很瘦弱，时常发烧，睡觉老是做梦，精神很少得到休息。他竭力稳坐在长有苔藓的两条大树枝当中。他很想睡觉；可是摇曳着树叶的，震撼着树枝的风使他恐怖，使他开始想到鬼怪。他很清楚地听见一个又尖锐又生气的声音，对他说了几遍：

“快走！快走开！”

爱米刚听到时吓得发抖。喉咙锁紧了，回答不出来。过了一会儿风平静了，橡树的声音同时也温和了，好像一个慈母的亲爱声音在他耳朵边悄悄地说：“走吧，爱米，走！”爱米才感到有勇气回答：

“橡树，我美丽的橡树，不要赶走我。如果我下了树，在黑夜里跑动的豺狼要吃掉我的。”

“走，爱米，走！”更加温和一些的声音再说。

“我的善良的说话的橡树，”爱米带着恳求的声音说，“不要把我扔进豺狼的口里。你救我脱离了猪，你已经对我做了好事，请你再做个好事吧。我是一个倒霉的穷孩子，我不能够，也不愿意做出什么损害你的事情来，请你今夜留下我吧；如果你允许，让我明天早上离开。”

那个声音不再回答了。月光照着树叶，好像镀上了白银一般。爱米心想他是被允许留在那里了，事实上也许他在梦中听见了他以为听见的话语。他睡着了，奇怪的是不再梦见什么，一觉就睡到大天亮。他滑下树来，抖落他那件可怜的

衣服上的露珠。

“现在，”他对自己说，“我应该回到村里去了。我对姑母说，猪要吃掉我，我不得不爬上树去睡了一夜。他也许准许我寻找其他的工作做。”

他吃完剩下的一点儿面包，正要上路，心想应该向白天和夜间保护过他的橡树表示感谢才对。

“我的好橡树，再见吧，谢谢你，”他吻着树皮说，“我不再害怕你了，我还要回来再向你道谢的。”

他穿过荒原，向他姑母的茅屋走去，忽然听到农人的花园的土墙背后，有人在讲话。

“这样看来，”一个孩子说：“既然我们的牧猪人抛弃了他的猪仔，而且在他姑母家里也找不着他，那么他不会回来的了。这个没有心肝的懒虫，我一定用木鞋痛打他一顿，好惩罚他今天使我代替他，害我整天陪着畜牲在田里。”

“牧猪，你以为怎样？”另外一个孩子说。

“在我这个年龄，牧猪是一种羞耻，”先前说话的那个孩子说，“牧猪对于十岁的孩子，像爱米那样的傻小子，还算合适；可是我有十二岁了，我有权利牧牛了，我至少可以牧小牛。”两个孩子的谈话被他们的父亲打断了。

“赶快，”父亲说，“去做工！至于那个倒霉的牧猪儿，如果他已经被狼吃掉了，就算他倒霉；如果他还活着被我捉住，我一定要打死他。哪怕他向他姑母啼哭，也是枉然的，那个女人已经教他和猪睡在一起。我要使他明白不应该骄傲和偷懒的。”

爱米被这一番威胁的话吓呆了，不敢出声，赶忙钻进麦草堆里藏起来，藏了一整天。晚上，一只山羊在走回羊圈去

的中途，停下来舔吮一种叫不出名字的青草，使他有机会挤山羊的奶。他一边挤，一边喝，喝了两三小木碗的奶，才又躲进草堆里去，在那里一直等到天黑。

当夜色漆黑，大家都睡熟了以后，他才溜进他住宿的谷仓里去，拿走了属于他自己的几件东西，几枚银元。这是他的工钱，前一天农人付给他的，他的姑母还没有时间来抢走的。一张山羊皮，一张绵羊皮，这是他用来过冬的；一把新小刀，一只小土罐，几件十分破烂的换洗衣服。他把这些东西装进口袋里，然后溜到院子里去，越过篱栅，轻脚轻手，不弄出任何声音地走了。可是当他经过猪圈附近的时候，那些该诅咒的畜牲像是嗅着他或者听见他了，又忿怒地嚎叫起来。爱米害怕农人们从觉里醒来，于是背起他的行李，抽身便跑，一口气跑到说话的橡树下面才停下来。

“我的好朋友，你看我又回来了，”他对橡树说。“允许我在你的丫枝上再过一夜，告诉我你是愿意的吧？”

橡树没有回答。空气很平静，一张树叶也没有摇动。爱米以为橡树不说话，便是默许他了。虽然他背着很多东西，却是很灵巧地爬到他前夜睡觉的大树枝那里去，他在那里又酣畅地睡着了。

等到天亮，他想找一个合适的地方来收藏他的银元和行李，因为他还没有决定，要怎样做才能不被别人看见，不被别人强迫带回村子，使他能够平安地离开这个地方。他朝更高的树枝攀上去，他在主干上发现一个黑黝黝的洞穴，是许多年前雷霆劈开的一个窟窿，后来树皮生长合拢，便形成了一个圆圆的大洞。在这秘密的洞穴里，还有旧日因雷劈遗留下来的灰烬和细小的木屑。

“睡在里面，就不怕做梦的时候会跌落下去了。这张床不算大，可是对我尽够用了。我来仔细瞧，看是不是有什么野兽占先住宿过了。”

他把这安身地的内部仔细检查了一遍，发现这洞穴是从上面穿下来的，因此在下雨的时候，洞穴里就不免有些潮湿。他对自己说，这很容易办，只要找些苔藓来塞住洞口便行了。一只雌猫头鹰已经在这通道里筑起它的巢穴。

“我不打搅你，”爱米说，“可是我要把这儿的交通断绝了；这样，我们就各人在各人的家里了。”

当他自己的巢铺好，预备晚上过夜，并且把行李安顿妥当以后，他坐在他的洞穴里，两只腿悬在洞外，踏在一条树枝上，开始茫然地考虑他是不是可能生活在一棵树上。他盼望这棵树长的位置是树林的中心，不在林子的边沿上，免得时常到那里来牧羊牧猪的人看见他。可是他没有料到自从他失踪以后，大家都怕这棵树，没有人敢接近它了。

爱米感到肚子饿了。他的胃口虽然很小，他前一天却没有好好吃过东西。他走到几步以外他曾经留下记号的、还是青色的野蚕豆那里去，把它们拔出土呢？还是走到林子深处有板栗树的那个地方去呢？

他正要溜下树去的时候，才看见他放脚的那条树枝不属于那棵大橡树。那是旁边一棵树，把它美丽壮大的枝丫交叉在说话的橡树的枝丫里了。爱米冒险踏上这树枝，便攀到旁边的一棵橡树上去了。就是这样，他又跨到第三棵容易达到的树上去。爱米的身体轻巧得像一只松鼠，从这棵树跨到那棵树，一直跨到结满栗子的栗树那里。他采摘了很多栗子；栗子还很小，没有成熟，可惜他不能等待它们成熟了。他跳下

地来，找到一个很僻静很隐秘的地方，从前有人烧过炭的地方，去煮熟他的栗子。火烧过的圆圈周围又长满了幼树，还留下许多没有烧尽的小木块。爱米不费气力地就把焦木集成一堆，用石头在他的刀背上一敲，发出了许多火星，再用干树叶收取这些火星，就升起火来。林子里不缺少干枯的树枝，他把火烧得很旺。他再到一条水沟里去把他的土罐子装满了水，罐盖上面有口，把栗子放进罐里，很快地就煮熟了。这个地方，每个牧羊人都有这样的罐子的。

爱米牧猪的地方，一向离村子很远，只在晚间才回去，习惯了在野外自己弄饮食吃，他常常从林间的荆棘里，很容易地找到野生的复盆子和桑椹做点心。

“看，”他想。“我已经找到我的厨房和餐厅了。”

他想办法使他附近的一股泉水变得清洁。他用牧杖把腐草拨开，挖出一个储水的小坑，再阻塞住流水在粘土上造成的细流，最后使水从砂子和小石子当中滤过，变成清洁饮料。这工作使他忙了一个整天，直到日落之后，他才拾起他的罐子和牧杖，再爬上他已经考验过的结实的树枝上去，他再找着他的松鼠的途径，在林子里又爬又跳的，从一棵树到另外一棵树，一直回到他的老橡树的窠里。

他把一大把干透了的羊齿草和苔鲜带到树上去，放在弄洁净了的洞穴里，做成他的床褥。他听见他的邻居，那只雌猫头鹰，很不放心地在他的头上抱怨。

“不是它搬家，”他想，“便是它习惯这样住下来。好像树不是它独有的，正如不是我独有的一样。”

爱米习惯了孤独生活，一点也不感到烦闷。有好多天，他还感到摆脱了猪仔的烦扰，真是一种幸福。他已经听惯了豺

狼的嚎叫声，他知道豺狼只在树林的深处游荡，很少到他所在的这边来。猪群羊群也不到这里来。村里的农人更不敢来了。爱米慢慢地知道了这些野兽的习惯。白天在森林里，他从来没有撞见野兽；只有在白天下雾的时候，它们才鼓起勇气出来，可是这勇气也不是太大的。它们有时候远远地跟着爱米，但是当他回转身来，用他的刀在牧杖的铁片上一敲，发出像猎人放枪的响声，就把它吓跑了。至于野猪，爱米虽然有时听见过它们的叫声，却从来没有看见过它们的影子。这些神秘的动物，从来不会主动地采取攻势的。

收获栗子的季节到来了，他赶忙储存了足够的粮食，把大批栗子藏在离他的老橡树不远的空树洞里；但是老鼠和田鼠不断地来劫夺他的储藏，他不得不把栗子埋在砂土里面，一直保存到第二年春天。事实上爱米已经有吃不完的粮食了。荒原是那樣的僻静，在黑夜里，他冒着危险到耕地上挖些洋山芋和红萝卜来；可是这是偷窃的行为，是他很愿意做的。他在休耕地上拾来许多野蚕豆，还在荆棘上拾来许多牧马遗落的尾毛，他细心地搓成绳索，用来捕捉百灵鸟。牧羊人知道利用一切东西，什么都不会放过。爱米在篱笆上荆棘上拾得足够的羊毛破毯，作成一個枕头，不久他又创造了一个纺锤和一根纺竿，一个人纺起线来了。他把围在地上的铁丝磨成铁针，用来纺织；别人修好以后，他再取去制成捕兔的网罗。他终于做到有袜子穿，有兔肉吃了。他慢慢地变成了个最有经验的猎人，日夜侦察禽兽的生活习惯，弄清楚荒原上和森林里一切神秘的事情。他每次布置陷阱捉捕野兽，总是十拿九稳捉到的，因此他过着十分优裕的生活。

他甚至还有面包吃。有一个傻女乞丐，每星期总要从橡

树脚下走过，每次走过，总要把背上的口袋放下来休息一会儿。爱米窥伺着她从树上溜了下来，头上盖着一张山羊皮，捧着一头打死了野物，用来换取她的面包。如果她害怕他，她的害怕也只隐藏在一阵傻笑里，她同意这种交换，绝不懊悔。

就这样过了一个冬季，一个十分舒适的冬季。夏季来到了，不但很热，又多雷雨。起初，爱米很怕打雷，因为附近的大树已经被雷劈开过好几次了。他注意到说话的橡树的梢头，很久以前被雷劈过，新生的树梢像伞一般的开关，不会触电了，不会像尖锥形状的更高的树那样容易触电了。他终于在雷声隆隆电光闪闪之中，安睡起来，好像他的邻居雌猫头鹰那般的没有忧虑。

在如此的孤独里，爱米为了谋取生活，保护自己，忙个不停，简直没有时间去找寻烦恼。人家可以把他看成一个自管自的不正常的人。他自己也很明白，他独自一人生活在树林里比留在村子里要艰难得多。可是这种孤独的生活比起一般的生活，更易培养智慧、勇敢和预见的本领。并且，当这种特殊的生活做到随心所欲，需要不多的时间和不多的劳力的时候，他才开始思想，觉得他那颗小心灵常常向他发出一些讨厌的问题。他是不是能够永远这样生活在林子里，和人类不发生关系呢？可是他对那个傻卡底西，他用许多兔子和一串串的百灵鸟和她交换面包的老妇人，已经发生了一些友谊。因为她没有记忆，很少讲话，所以没有把她和他交往的经过告诉别人。他终于不蒙着面去见她，她也不再怕他了。当她看见他从树上溜下来的时候，她的呆傻的笑脸上表现一种快乐的表情。爱米惊异他自己也分享了这种快乐，他虽然不承认有这种快乐，可是感到有一个活着的人在他面前，不管

那人是怎样的堕落，对于命中注定要孤独生活的人，总是一种恩惠。有一天，他觉得她没有往常那样傻，他尝试着和她讲话，并且问她住在哪里。她忽然停止了傻笑，用一种又明白又严肃的声音对他说：

“孩子，你愿意跟我去吗？”

“哪里？”

“我家里；如果你愿意做我的儿子，我可以使你又有钱又幸福。”

爱米听见老卡底西讲得这样清楚，这样有条有理，十分惊奇。好奇心使他有点相信她的话，但是一阵风吹来摇动了他头上的枝叶，他听得老橡树的声音对他说：

“不要去！”

“晚安，好好走，”他对老妇人说，“我的树不愿意我离开它。”

“你的树是一个大傻瓜，”她再说。“还是说你自己是一个大傻瓜吧，你是大傻瓜，才会相信树讲话的。”

“你以为树不会讲话吗？你弄错了！”

“一切树叶被风吹动的时候，都会讲话的，但是不知道它们自己讲了些什么；这就和它们没有讲什么一样了。”

爱米听见她这样去解释奇迹，很是生气，他回答卡底西道：

“老婆婆，你在胡说。就算所有的树真像你说的那样，至少我的橡树明白它心中所想的事和它口中所说的话。”

老妇人耸耸她的肩头，拾起她的口袋，一边走，一边再发出她的傻笑。

爱米问自己，她是故意装傻吧，还是有些时候她才清醒